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赣区府办发〔2022〕16号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赣州市赣县区“十四五”卫生健康 事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区直、驻区各单位：

《赣州市赣县区“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此件主动公开）



赣州市赣县区“十四五”卫生健康 事业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加快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和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高品质健康需求，统筹赣南中央苏区经济社会发展与区域公共卫生安全，加快建设赣县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根据国家、省“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规划和《赣县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制定本规划。本规划是全区“十四五”全面推进健康赣县建设，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行动纲领，是制定相关政策和安排相关项目投资的重要依据。

一、规划背景

（一）“十三五”时期取得的主要成就

“十三五”期间，卫生与健康事业取得了可喜成绩。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深入开展，为提高人民健康水平提供机制保障；健康扶贫工作强力推进，为决胜脱贫攻坚构筑起坚实健康保障；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等供给能力和质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健康水平持续提高。“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基本实现，为促进赣县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健康保障。尤其是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全区卫生健康系统沉着应战、科学处置，为疫情防控和救治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

——人民健康水平显著提高，主要健康指标得到优化。“十三五”期间居民人均寿命提到预期目标，高血压、糖尿病等慢性病加大了管理和预防治疗，健康素养水平明显提高。2020年，全区孕产妇死亡率为8.51/10万，婴儿死亡率为2.46%，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为4.15%，均优于全国和全省平均水平。

——坚持生命至上，疫情防控工作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效。紧紧扭住“防控”和“救治”两个关键环节，认真落实“四早”措施，分阶段分层次分类别研判疫情形势，科学精准有力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全区发生首例确诊病例以来，仅用9天就初步遏制了疫情蔓延势头，21天实现新增确诊病例“归零”，42天实现确诊病例“清零”，17个乡镇未出现病例。4名援鄂医疗防疫人员出色完成驰援任务。

——强化政策措施，健康扶贫工作目标全面实现。实施农村贫困人口疾病医疗补充保险制度，创新“四道保障线”“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算”等政策措施。贫困人口自付比例控制在10%以内，基本实现兜底保障，因病致贫、返贫问题得到有效缓解；贫困人口10种大病实行免费救治；将25种大病纳入专项救治。

——完善服务体系，进一步健全医疗卫生供给能力持续提升。2015-2020年，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从4.23张增长到6.03张，比“十二五”末增长42.55%；每千常住人口拥有执业（助理）医师2.1人、注册护士2.63人，每万人口全科医

生 1.45 人，分别增长 53.28%、52.02%和 45%，医疗服务可及性显著提升。赣县区人民医院是一所综合性医院，系国家级“爱婴医院”、中国健康扶贫工程定点医院、全国百姓放心示范医院、国家慢性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研究网络核心成员单位、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神经系统疾病专科联盟成员单位、江西省平安医院。截至 2020 年底，全区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465 所，区直医疗卫生单位 5 个、乡镇卫生院 24 所、民营医院（含精神病院）4 个、个体诊所 77 所、村卫生室 355 所，县、乡、村四级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实现全覆盖，构建起了乡村 30 分钟、城区 15 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看病难问题得到较好解决。

——基础设施不断提升，群众就医条件明显改善。卫生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加强。自“十三五”以来我区卫健系统新建区级医院 1 所，赣县区中医院住院大楼项目，项目总投资 999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 6785 万元，建设面积 32683 平方米，新增住院病床 300 张。新、改、扩建 12 所乡镇卫生院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 1824 万元，建设面积 11660 平方米；新、改、扩建了 138 所村公有产权卫生计生服务室，总投资 2400 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资金 1800 万元。有效的缓解了我区人民群众“看病难”的问题。

（二）“十四五”时期面临的形势与挑战

“十四五”时期是赣县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之后，乘势而上奋力建设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

区桥头堡的关键阶段，围绕市中心城区“五区一体”发展，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进入新阶段，面临新形势、新要求。

1. 落实健康优先发展，强化健康基础地位。健康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基础性地位和全局性作用日益凸显，同加快赣南革命老区发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有效深度衔接，已成为人民群众关心的重大民生福祉问题。重大疫情防控实践进一步深化了对统筹发展与安全、协同推进卫生健康现代化和城乡社会治理现代化的认识。要求加快建立和完善落实健康优先发展的政策体系，推动将健康融入所有政策，落实个人健康主体责任，强化城乡居民自我健康管理能力，为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夯实健康根基。

2. 应对复杂多样风险，保障公共卫生安全。赣县区纳入赣州市“五区一体化”发展，位于赣粤闽湘四省交际地区，处在新型城镇化与工业化、农业现代化协同发展阶段，人口体量较大，内外交往频繁，面临健康影响因素复杂多样、新发传染病和地方病风险交织、公共卫生风险防控地理空间跨度大等不利因素。特别是在对接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和“一带一路”开放发展过程中，生产力布局、人口流动和集聚给维护城乡公共卫生安全带来新挑战，对跨区域监测预警与应急预案和保障体系建设、应急协同处置、精细化防控能力和水平提升等提出新的更高要求。慢性非传染性疾病发病率上升且呈现年轻化趋势，常见精神障碍与心理问题人数逐年增多，职业健康、食品安全、环境卫生等问题挑

战依然突出。

3. 城市战略定位升级，创新融合发展加速。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 2019 年 5 月视察江西赣州时的重要指示精神，中国科学院和江西省人民政府签署协议共建稀土研究院。中科院稀土研究院建成后，赣州市将成为全球稀土研发高端人才的“聚集地”，成为世界稀土领域核心技术的“制高点”。在基础科学、关键技术、高端运用等方面开展研发，打造成世界稀土行业领域最前沿的“硬核”科研机构，为建设“国家稀土领域重大创新平台”奠定坚实的基础。将成为赣南革命老区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形成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的高效链接，推动革命老区实现协同创新发展。

4. 经济社会加快转型，高品质健康需求增长。

近年来，赣县区经济实力持续增强，国民生产总值保持较快增长，城乡区域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不断提高，革命老区群众更高品质、更多样化的健康需求快速释放，优质资源和服务压力加大，供需矛盾日益凸显，更加迫切要求优化城乡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老龄化程度进一步加深，预计到 2025 年，全市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占比将达到 11.57%，失能、半失能老人占老年人口比例将达到 18%，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需求快速增长给加快补齐服务短板带来新挑战。

应当看到，与面临的新形势新要求相比，赣县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还面临着一些深层次矛盾和问题。一是公共卫生应急体系

不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与保障能力不足，与有效应对快速城镇化和区域协同发展背景下的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防控风险的要求不相适应，平急结合、快速转化能力不足。二是医疗卫生资源总量不足，优质医疗资源依然短缺。截至 2020 年底，全区每千常住人口床位数、执业（助理）医师数、注册护士数分别是全国平均水平的 93.34%、72.41%、78.74%；“高峰”不高，“龙头”不强，学科水平和发展后劲不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仍为空白，区属高水平医院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与周边地市和其他革命老区高水平医院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三是城乡资源配置不平衡，基层能力亟待提升。乡镇之间医疗资源仍不平衡，乡村卫生健康服务体系短板突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首诊分诊和健康管理能力不足。四是卫生健康治理现代化任务仍然艰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还有一些亟待攻克的难点堵点问题，改革的整体性、协同性仍待增强，部门间、医疗机构间以健康为中心的分工协作机制尚未形成。全社会健康意识和城乡居民健康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增强。健康产业特色优势不突出，创新聚集效应不强。五是卫生健康人才特别是高层次人才不足，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发展基础还较薄弱，对卫生健康高质量发展的引领支撑作用发挥不够。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

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和赣州重要讲话精神，聚焦“作示范、勇争先”目标定位和“五个推进”重要要求，坚持新时代党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全面推进健康赣县建设，以全面提高卫生健康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为主题，以建立与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主线，以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科技创新为动力，以人才队伍、医学学科、临床专科和信息化建设为关键支撑，全方位全周期维护和保障人民健康，广泛开展健康促进行动，全面提升城乡公共卫生保障和服务能力，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快健康事业与产业协同互促，推进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显著提高人民健康水平，以卫生健康现代化助力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实现赣县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的健康基础。

（二）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至上。强化党对卫生健康事业的全面领导，牢记初心使命，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继承发扬苏区精神、长征精神，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加快建立完善把健康融入所有政策的各项机制，加快形成有利于健康的生活方式、生产方式、经济社会发展模式和治理模式，推动卫生健康事业与赣县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协同发展。

坚持预防为主，共建共享。把预防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创新医防融合、平急结合、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机制，加快补齐短板弱项，织牢城乡区域公共卫生安全防护网。坚持大健康、大卫生理念，聚焦重大疾病、主要健康危险因素和重点人群健康，加大资源配置和资金投入向公共卫生倾斜力度，强化个人健康主体责任，推进全面社会健康管理，建立政府、社会、个人共建共治共享机制。

坚持系统整合，促进均衡。聚力优化资源要素结构与赣州市“五区一体化”布局，提升卫生健康体系整体效能。深化卫生健康系统集成联动改革，坚持“市级引领、县强、乡活、村稳”改革思路，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城乡均衡布局，配合全市建设国家区域医疗中心，持续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统筹预防、治疗、康复、健康促进，加快卫生健康发展方式和服务模式转变。更好发挥中医药特色和优势，促进中西医相互补充、协调发展。

（三）发展目标

到 2025 年，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建立高质量发展要求相适应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公共卫生保障和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优质高效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医疗服务高地、高峰建设取得突出进展，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健康城市与健康村镇建设深入开展，中医药独特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发挥，健康科技创新能力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健康水平进一步提升，实现“促健康、筑安全、提质量、调结构、优布局、增动

能、强治理”目标，力争打造具有较强竞争力、吸引力和辐射力的医院。

——居民健康水平明显提升，健康生活方式持续改善。全区城乡居民身心健康素质不断提高，人均预期寿命提高到 78 岁左右，人均健康预期寿命同比例提高，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2/10 万以下，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5‰以下，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6‰以下，人口素质持续改善，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提高到 25%。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建设取得标志性进展。

——公共卫生保障和服务能力持续提升，重大传染病和慢性病防控能力有效增强。织密筑牢公共卫生防护网和隔离墙，重大传染病防治和紧急医学救援能力明显提升，重点疾病和主要危险因素流行态势得到有效遏制，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能力持续巩固，保持法定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控制在 15%以下。婴幼儿、妇女儿童、老年人等健康服务能力和质量水平持续提升，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取得新进展，医疗养老服务能力指标达到市平均水平。

——卫生健康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稳步提升。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取得新进展，对卫生健康体系发展方式和管理模式转变的引领支撑作用更加凸显，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基本建立，多元化综合监管体系健全完善，卫生健康执法监督队伍能力显著提升，在健康影响评估评价制度建设等方面有新探索。

赣县区“十四五”卫生健康发展主要指标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年	2022年目标	指标性质
健康水平与健康生活	人均预期寿命	岁	—	78左右	预期性
	人均健康预期寿命	岁	—	同比例提高	预期性
	孕产妇死亡率*	/10万	8.51	≤12	预期性
	婴儿死亡率*	‰	2.46	≤5	预期性
	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	4.15	≤6	预期性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	21.46	≥25	预期性
	15岁以上人群吸烟率	%	—	25	预期性
	高血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	80.36、74.16	≥81、75	预期性
疾病防控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	99.63	≥90	约束性
	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	%	14.16	≤15	预期性
	肺结核报告发病率	/10万	47.7	≤55	预期性
	全人群 HIV 感染率	%	0.0239	≤0.15	预期性
	二级及以上综合、中医医疗机构和县以上疾控中心具备核酸采样和检测能力比例	%	100	100	约束性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点覆盖率	%	98	100	预期性
医疗卫生资源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6.03	7.5	预期性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2.1	2.6	预期性
	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	人	2.63	3.1	预期性
	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	人	1.45	3	约束性
	产前筛查率	%	72	≥75	预期性

领域	主要指标	单位	2020 年	2022 年目标	指标性质
医疗卫生资源	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	%	97.6	≥98	预期性
	县（市、区）规范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覆盖率	%	——	100	约束性
	二级综合医院平均住院日	天	7.59	7.4	约束性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个	——	4.5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化健康管理服务率	%	70	72	预期性
健康保障	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比例*	%	28.6	25	约束性
健康产业	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年均增速	%	6	7	预期性

注：标注“——”栏为当前未统计或无法提供相应年份数据。

三、主要任务

（一）强化监测预警和应急救治，打造区域公共卫生中心。贯彻落实预防为主、平急结合方针，织牢公共卫生安全防护网，强化常态化疫情防控长效机制，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探索建立疾控机构与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三位一体”疾病预防控制体制机制，加快补齐重大疫情防控短板弱项，改善提升基础设施和装备水平。增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应急检测、应急响应、救援处置能力，提升区级传染病医院和传染科能力，全区公共卫生安全保障和服务能力水平得到显著增强。

专栏1 公共卫生安全保障能力提升工程

区公共卫生应急中心项目。公共卫生机构防控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建设区疾控中心、医疗急救中心。建设区疾控中心业务大楼项目，P2实验室等建设，占地面积5103.2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8078.28平方米，总投资4000万元。提升全区传染病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能力。

重大传染病防治基地建设项目。推进区人民医院综合医院建设感染性疾病科（传染科），设置独立的传染病病区和病房，提升公立医院传染病救治能力。

公共卫生基础设施改善提升项目。医疗卫生综合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区人民医院综合大楼项目。总建筑面积为83908.34平方米，其中包含地下室2层，建筑面积20852.73平方米；地上23层，建筑面积63055.61平方米。项目总投资5.98亿元，综合大楼项目预计2023年4月建成投入使用，建成后可增加病床490张，提升为三级医院。新建区第五人民医院（稀金谷医院）建设，建设地点：储潭镇储潭村（赣县区稀金科创城）。项目总用地面积约30亩，总建筑面积约33960平方米，总床位数262张，二级甲等综合医院。建设项目总投资2.5亿元。新建区第六人民医院综合大楼建设，建设地点：赣县区茅店镇323国道与城市连接线交叉路口处地块（中欧小镇对面），建设标准为二级甲等医院，设计床位260张，总建筑面积30900平方米，总投资1.8亿元。区妇保院整体搬迁项目，总建设面积50000

平方米，新增住院床位 490 张，总投资 3 亿元。区乡镇卫生院提升改造项目：湖江镇中心卫生院连坳分院整体搬迁、南塘镇中心卫生院扩建、江口镇中心卫生院扩建、五云镇卫生院扩建、沙地镇攸镇卫生院扩建、沙地镇中心卫生院扩建、大田乡中心卫生院扩建、长洛乡卫生院扩建、石荒乡卫生院整体搬迁、大埠乡卫生院扩建、吉埠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韩坊镇中心卫生院整体搬迁、二溪乡卫生院搬迁等 13 所。乡镇中心卫生院达一级甲等医院标准，一般卫生院达一级乙等医院标准，项目建设完成后新增床位 350 张，将提高我区乡镇卫生院医疗服务能力。争取乡村振兴农村医疗卫生设施建设项目，新建公有产权村卫生室 116 所。到 2025 年，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达 7.5 张，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达 2.6 人，每千人口注册护士数达 3.1 人，每万人口全科医生数达 3 人。

（二）强化社会健康管理，建设健康城市和健康村镇

积极主动应对人口老龄化、新型城镇化和城乡群众生产生活方式及疾病谱变化，坚持预防为主、关口前移，全面推进健康赣州建设，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更加注重健康危险因素特别是生活行为方式和自然社会环境因素的综合治理和早期筛查、干预、管理，进一步强化个人健康主体责任，开展精准有效的健康教育，提升群众健康素养水平，提高个体健康生活管理能力，从被动应对健康问题转变为主动践行健康生活方式，强化全面社会健康管理，加快在全区范围形成有利于健康的工作、生活环境。

1. 加强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提升居民健康素养。

加大对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支持力度。根据《全国健康教育专业机构工作规范》要求，建立健全由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工作体系和网络。深入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行动，完善健康科普专家库和健康科普讲师队伍，广泛开展健康科普知识巡讲活动；构建全媒体健康科普知识发布和传播机制。到2025年，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到25%。

2.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面推进健康城区、村镇和“健康细胞”建设。

丰富爱国卫生运动工作内涵，创新方式方法，推动从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变。全面改善人居环境，深入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完善城乡环境卫生基础设施和长效管理机制，聚焦重点场所，落实企事业单位、社区、乡村、市场、车站、家庭等各类生产生活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等的环境整治。强化农村地区防控措施，定期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全面推进健康城区和健康村镇建设，打造卫生城市“升级版”，不断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健全、完善长效管理机制，筑牢健康赣县建设基础。实施以社区、单位、家庭为基础的“健康细胞”工程建设。积极推进健康企业建设，将“健康企业”建设作为健康城市建设的重要内容，营造企业健康文化，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有效保障劳动者的健康和福祉。

3. 完善重点慢性病防治策略。

依托国家慢性病综合防控建设力度加强，强化社区慢性病管理，推动实施“三减三健”专项行动，推进健康支持性环境创建，引导居民加强自我健康管理。逐步开展癌症、心脑血管疾病、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等重点慢性病早期筛查干预与健康管理，探索建立以健康查体、重点人群筛查和机会性筛查为主要途径的重点慢性病筛查与早诊早治模式。“十四五”时期，全区重大慢性病过早死亡率控制在15%以内。探索全民健康与全民健身深度融合机制，创建国家全民健身运动模范乡镇。

4. 提升城乡居民用水安全和营养健康保障水平。

加大城乡供水工程卫生监督执法力度，建立并有效运行供水水质监测系统，确保城乡居民饮水安全。进一步做好对重点区域、重点人群营养干预，重点解决微量元素缺乏、部分人群高热能食物摄入过多、居民营养不足与过剩并存等问题。试点开展示范健康食堂和健康餐厅创建活动，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5. 促进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

建立精神卫生综合管理机制，完善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扩大居家患者接受社区康复服务的覆盖面，推进精神障碍患者福利机构建设。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登记和救治救助管理，降低患者疾病负担。加强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覆盖区、乡、村三级医疗机构的心理健康服务模式，精神病专科医院设立心理门诊，二级公立综合医院、二级甲等民营综合医院设置心理

咨询中心或开设精神（心理）科，中心卫生院设置心理咨询中心或咨询室，其他卫生院要创造条件设置心理咨询室；加强对抑郁症、焦虑症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的干预，加大对重点人群心理问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力度，提高突发事件心理危机的干预能力和水平。

6. 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将保持人口合理生育水平确定为人口发展的重要目标，优化生育政策，营造生育友好型社会氛围和环境，积极完善与生育政策相配套的经济社会政策，引导和鼓励按政策生育，促进生育水平提升并稳定在合理区间。实施妇幼健康促进行动，加强妇幼保健和儿科机构建设。推进妇幼健康机构标准化建设与规范化管理，强化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加强生育全程优质服务，提高出生人口质量。健全家庭发展支持体系，完善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和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制度，加大对失独家庭的关爱和帮扶支持力度。大力发展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健全支持婴幼儿照护服务和早期教育的政策体系。2025年，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4.5个，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三）强化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建设区域儿童和老年医疗康养高地

以婴幼儿、妇女儿童、职业人群、老年人、残疾人等为重点，扩大适宜优质健康服务供给，满足多样化、高品质需求，为人民

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加快建设儿童和老年医疗康养高地。

1. 加强婴幼儿早期发展的业务指导。

加强家庭健康育儿指导。通过入户指导、亲子活动、家长课堂等方式，利用传统媒体以及微博、短视频等新媒体和互联网的优势，为家长和婴幼儿照护者提供科学养育、早期发展科普服务，增强家庭科学育儿能力。加强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卫生保健的业务指导。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为婴幼儿家庭开展新生儿访视、膳食营养指导、生长发育评估、预防接种、疾病防控等服务。

2. 加大妇女儿童健康支持力度。

优化全区妇幼健康资源配置，增加高品质、普惠性产科床位和儿科床位供给，改善产科住院分娩等基础设施条件，提高产儿科疑难病症和危急重症救治能力，提升出生缺陷防治能力。按妇幼保健机构建设标准，足额核准人员编制及人员经费。积极协调推动将产前筛查中的唐氏综合征检查、盆底康复及无痛分娩纳入基本公卫项目或纳入医保报销范围。加大对《母婴保健法》实施的检查执法力度，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3. 促进老年健康。

强推重大项目建设，全面推动医养康养相结合产业发展。推进养老服务智能化、信息化建设，形成一批互换式、候鸟式、旅居式养老联合体，打造全国知名的区域性健康养老中心。推动开

展老年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推动发展居家老人长期医疗照护服务。

4. 维护农村低收入人群和残疾人健康。

巩固拓展健康扶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现有健康扶贫政策总体稳定，调整优化支持政策，健全脱贫地区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健康帮扶机制。持续推进二级医院对口帮扶工作，推动资源下沉，提升医院服务能力和质量。持续推进脱贫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达标和提质升级建设。大力推进以视力、听力、肢体、智力及自闭症等五类残疾为重点的 0-6 岁儿童残疾筛查。完善医疗机构无障碍设施，改善残疾人医疗服务，优化就医环境，建立医疗机构与残疾人专业康复机构双向转诊机制，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优先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和健康管理等签约服务。

专栏 2 全生命周期健康保障工程

妇女儿童健康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实施区妇保院异地新建工程，到 2025 年，孕产妇死亡率控制在 12/10 万以内，婴儿死亡率控制在 5‰ 以内，5 岁以下儿童死亡率控制在 6‰ 以内。

健康教育和促进工程项目。持续开展健康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六进”活动，实现公共卫生健康教育全覆盖，加强重点人群和特殊人群建立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的指导和干预，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达 25% 以上。

健康养老能力建设项目。推进赣县区会仙谷康养中心、赣县

区五云镇田园牧歌康养旅游综合体项目等健康养老能力建设项
目。

（四）强化基层网底和龙头带动，建成专科优势突出的医疗 中心

实施项目带动，补齐短板弱项。在推进区人民医院住院综合楼项目、区中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区妇保院整体搬迁项目、区疾控中心整体搬迁项目、新建区第五人民医院项目、新建区第六人民医院项目、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的同时，加快推进医疗资源和数据共享，充分利用 5G、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应用，实现跨机构、跨区域数据和资源共享，提升基层医疗机构卫生健康服务能力。

1. 持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开展基层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建设行动。全面落实《关于加强乡村卫生健康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方案》，切实筑牢乡村卫生健康服务网底。以乡村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为主攻方向，补齐乡村医疗机构短板，稳定和优化基层人才队伍，全面解决基本医疗服务能力弱化的突出问题。推行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管理，开展乡镇卫生院一级医院等级评审工作。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国债资金支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到 2025 年，创建 9 所以上一级甲等医院标准的乡镇卫生院，力争所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服务能力基本标准或推荐标准，较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医疗需求。县域内就诊率达到 90%以上，县

(区)级医院三四类手术例数增长 30%以上;乡镇卫生院开展一、二类手术,门诊急诊和出院人次分别增长 10%。

2. 加快区级医院提标扩能建设。

围绕新型城镇化建设和区域公共服务补短板,引入国家级和粤港澳大湾区优质资源,实现区级医院提标扩能。提升专科品质,扩容优质资源,推进区人民医院“五大中心”(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儿童和新生儿救治中心)建设,重点支持区人民医院心血管内科、神经科、肿瘤科;区妇保院儿科、妇(产)科;区中医院中医骨伤、针灸等专科建设。力争到 2025 年,区人民医院、区中医院、区妇保院服务能力有明显提升。

3. 发挥区域医疗中心龙头带动作用。

建设医疗中心,培育医疗人才。继续加强向上级卫生健康委的对接,依托我区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争取上级的资金倾斜、项目支持和工作认同。建设以区人民医院为“龙头”,以区中医院、区妇幼保健院为重点专科的医疗中心。力争在 2025 年前,区人民医院建成三级综合性医院,区妇幼保健院建成三级专科医院。

4. 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

进一步巩固改善医疗服务的有效举措,应用新理念、新技术创新医疗服务模式,满足人民群众医疗服务新需求,推动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社会满意度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看病就医获得感

进一步增强。增强医患沟通意识和能力，及时处置医疗纠纷与投诉，健全“三调解一保险”医疗纠纷处理制度及保障机制，构建和谐医患关系，打造人文医院。

5. 整合提升卫生健康数字经济及信息化建设水平。

推进卫生健康数据共享。依托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统一和完善卫生健康数据标准规范，以电子居民健康卡为联接介质，打造权威、动态的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立完善的数据共享机制，推动医疗卫生机构之间数据共享，开展医疗卫生机构业务协同工作，切实提升全区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丰富业务应用，大力发展互联网+医疗健康，完善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管理、计划生育、综合管理六大业务应用。推进移动医疗卫生应用，完善远程医疗协作网络，建立健全远程医疗保障机制，以医联体、医共体建设为切入点，推广远程医疗业务应用。完善基层卫生信息化，深化乡、村两级业务应用，提升基层医疗机构管理和业务水平。开展互联网医院建设工作，探索云HIS建设，建立医疗服务新模式。深化双向转诊、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线上查阅、医疗卫生服务监管、妇幼健康、慢病管理等系统建设。完善医疗卫生单位信息系统建设，引入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结合本地卫生健康服务实际，与电子健康卡、电子居民健康档案、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远程医疗、双向转诊等项目深度融合，探索卫生健康服务新模式，进一步开展便民惠民服务。加强安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卫生健康领域安全管理制度，充分

发挥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作用，完善安全隐患预警、排查手段，建立科学合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推行制度，开展数据备份和应急演练工作，切实保障卫生健康数据。支持打造“智慧卫监”，在医疗卫生机构、重点公共场所经营单位、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逐步建成现场快速检测、实验室检测和在线实时监管的“三位一体”卫生监督系统。

专栏 3 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整合提升工程

农村基层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项目。以适应新型城镇化、城乡一体化发展形势为导向，中心乡镇卫生院或达到中心卫生院服务能力的一般卫生院承担基层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任务，与县级医院形成资源互补格局，发挥资源最大效益，辐射周边 15-20 万当地农村常住人口或 3-4 个乡镇，缓解群众就医负担和县域二级以上医院就诊压力。

区级综合医院提标扩能工程。建设区人民医院综合大楼项目、新建赣县区第五人民医院综合大楼项目、新建区第六人民医院综合大楼项目等县级综合医院提标扩能工程。

区人民医院专科能力提升工程。加强胸痛中心、卒中中心、创伤急救中心、呼吸中心、肿瘤综合治疗中心、慢性病管理中心等专病中心建设，提高儿科、精神科、感染性疾病科等专科能力及中医综合服务能力。

区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污水处理项目。建成涵盖区 4 所区级医疗卫生机构，24 所乡镇卫生院医疗污水处理项目，实现全区

医疗污水无害化排放。

区卫生健康数字经济及信息化改造工程。建成涵盖“一网、四库、六大业务、十大数据”的赣县区健康服务平台，建立电子病历数据库、医改监测数据库。

（五）全面促进全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全面推进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人才队伍建设、医学学科和临床专科建设为重点内容的“四位一体”的重点任务。

1. 固强补弱，构建强大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打通公共卫生服务与医疗卫生服务“最后一公里”，按照“预防为主、平战结合”的原则，纵向推进县、乡、村三级重大疫情防控体系基本建成，横向建成以疾控体系、急救体系、精神卫生体系、妇幼保健体系和卫生监督体系为主体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2. 上下联动，构建高质量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坚持“县强、乡活、村稳”的改革思路，推进分级诊疗取得实质性成效，逐步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到2025年，县（区）级医院三四类手术例数增长30%以上；乡镇卫生院开展一、二类手术。

3. 内培外引，构建高素质卫生人才队伍。

坚持“走出去、引进来、强基础”战略。立足我区实际引进高端顶尖人才，面向区级医疗卫生机构引进一批高层次人才，培

养卫生领军人才、学术技术带头人。到 2025 年引进博士 10 名、硕士 50 名、青年杰出人才 100 名。持续推动与国内知名医学院校合作，为县乡医疗卫生机构联合培养一批紧缺型适宜人才。实施村医大专学历订单培养计划，到 2025 年基本实现大专学历村医全覆盖。

4. 靠大联强，建设重点医学学科和临床专科。

坚持“北上南下”，推进国内一流医院对口帮扶我区区级医院，快速提升我区学科水平。以区人民医院为重点，着力打造 1 个省级临床重点学科，2 个市级领先学科。同时，将区外就诊较多、发病较多的薄弱临床专科，分类建立重点学科（专科），重点支持心血管内科、神经科、肿瘤科、妇（产）科、康复科、老年病科等学科及中医骨伤、针灸、肛肠等特色专科建设。

（六）强化中西医协同与特色优势，打造中医药服务新高地

坚持守正创新和中西医协同发展，充分依托赣县区中医药特色优势和基础条件，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培育提升中医药服务机构质量水平，推动中医药示范发展，打造一批国家级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和传承创新示范项目。

1. 发挥特色优势打造高水平中医医疗机构。

依托区中医院打造与市中心城市相适应的中西医协同发展机构，探索开展中西医联合攻关，发挥在中西医结合疫情防控救治、肿瘤、慢性病等领域特色优势，提供疾病预防、治疗到康复一体化的中西医协同综合诊疗服务。

2. 积极申报建设中医特色重点医院。

争取国家中医特色重点医院建设支持，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提升中医诊疗能力和临床疗效，加强中医综合治疗区（室）、治未病和康复服务区建设，提供融预防、治疗、康复于一体、全链条的中医药服务。推动建设名老中医传承工作室。加强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室建设，探索推进区域中药制剂中心建设。

四、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

坚持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健全区、乡、村健康赣县建设和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组织领导协调机制，统筹研究涉及卫生健康改革发展的重大工程、重大政策、重大改革举措，进一步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完善健康影响评估评价制度，推动目标指标和任务落地落实。

（二）加大投入保障

完善卫生健康发展投入保障机制，积极争取各级财政对健康赣县建设支持力度，财政项目资金给予适当倾斜。以重大项目为抓手，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支持和国债项目、地方专项债项目等，完善多样化资金投入机制，积极创新完善财政投入方式。

（三）健全制度保障

贯彻落实《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传染病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江西省医疗和公共卫生有关地方性法规，及时

做好赣县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相关政策举措调整衔接，强化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法治保障。

（四）加强宣传动员保障

本规划提出的预期性等指标和任务，要加大宣传力度，注重激发全区人民参与规划实施、建设美好家园的主人翁意识，充分发挥政府、社会各界参与规划实施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尊重基层首创精神，最大限度地汇聚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形成群策群力、共建共享的生动局面。实现“十四五”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同心聚力，奋力谱写健康赣县篇章而不懈奋斗！

抄送：区委办，区纪委办，区人大办，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委各部门。

赣州市赣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